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Pan Asia Data Holdings Inc.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委任董事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金培毅 先生(「金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

金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金先生,37歲,於二零一一年取得西悉尼大學國際款待及酒店管理碩士學位。金先生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澳大利亞健康世界有限公司的共同創辦人,展開其職業生涯。金先生自二零一四年起擔任上海奧菲思房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以及自二零一六年起擔任上海信與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金先生自二零零九年起擔任上海盛奧菲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自二零一三年起擔任上海勝恒典當有限公司的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金先生各自並無與本公司就其獲委任為董事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且並無特定任期。彼將任職至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彼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倘彼訂立服務合約,在取得股東的批准後,除彼可能有權取得的任何費用外,金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有關袍金將經參考彼的職務、職責、資格、經驗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金先生並無於證券在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金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金先生並無或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金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金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顧中立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顧中立先生(主席)、劉戎戎女士、 Charles Simon 先生及金培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綱先生、王建平先生及施 平博士。